

关于韦霏同志的离职公告

校内各单位、全体师生、社会各界人士：

韦霏，女，广西融水人，身份证号码后四位为：1826，原系我校教师，该同志于2022年9月19日入职，与我校签订劳动合同至2025年12月30日，合同期未满。韦霏因个人原因，于2024年3月7日书面提出辞职申请，属开学离职。打卡上班至2024年1月26日。2024年3月8日办理完离职手续及工作交接，2024年3月8日正式离职，自2024年3月8日起解除劳动合同关系。

根据《广西工程职业学院教职工招聘、录用及离职管理暂行规定》（桂工程人字〔2010〕7号），韦霏同志自2024年3月8日起，则不属于我校教职工，其社会上参与的任何活动均与我校无任何关系。

特此公告

